



GOLDEN RAINBOW
金彩虹精密制造

2017 年度报告摘要

ANNUAL REPORT ABSTRACT

深圳市金彩虹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Golden Rainbow Precision Manufacture Inc.



金彩虹 NEEQ: 837419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史月宏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755-81485001
传真	0755-81485003
电子邮箱	ir@goldenrainbow.com
公司网址	www.goldenrainbow.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南大富社区环观中路 360 号 4 楼 51811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22,432,944.79	89,629,696.52	36.6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778,596.09	34,932,999.03	-6.17%
营业收入	194,522,703.01	149,781,219.25	29.8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54,402.94	4,217,549.84	-151.0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525,836.16	3,328,555.99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2,221.62	6,823,440.65	-83.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3%	10.14%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4	-1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9	1.16	-6.17%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9,125,000	30.42%	6,500,000	15,625,000	52.0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625,000	28.75%	6,000,000	14,625,000	48.75%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0,875,000	69.58%	-6,500,000	14,375,000	47.9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9,875,000		-6,000,000	13,875,000	46.25%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0,000,000	-	0	3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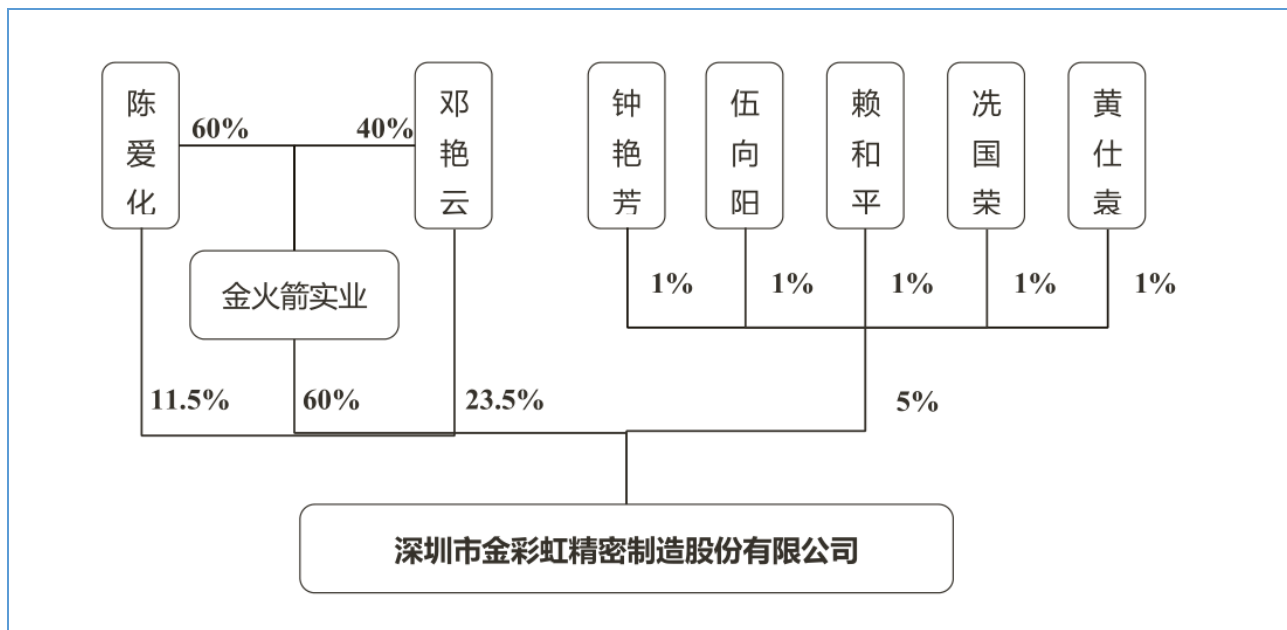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深圳市金火箭实业有限公司	18,000,000	0	18,000,000	60.00%	6,000,000	12,000,000
2	陈爱化	3,450,000	0	3,450,000	11.50%	2,587,500	862,500
3	邓艳云	7,050,000	0	7,050,000	23.50%	5,287,500	1,762,500
合计		28,500,000	0	28,500,000	95.00%	13,875,000	14,625,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金火箭持有公司 60%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股东陈爱化、邓艳云分别持有金火箭 60%、40%的股权。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的股东之间

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实施。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调增其他收益金额 2,877,609.60 元，调减营业外收入金额 2,877,609.60 元。

2017 年 12 月 25 日，财政部颁布《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对实施日（2017 年 5 月 28 日）存在的终止经营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列报和附注的披露进行了相应调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后，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因该项新准则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因该项新准则的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本财务报表及可比年度财务报表产生影响，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市金彩虹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 2017 年 03 月 1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8）和《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

该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成康生物医疗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新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成康生物医疗有限公司。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